

政府采购网上服务市场合同

编号： 12N99319896720261802

采购单位（甲方）： 钟山县妇幼保健院

服务单位（乙方）： 钟山县丰艺印刷厂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并严格遵循钟山县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及（或）团体组织钟山县2021年征集印刷服务类供应商承诺入围项目采购项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钟山县2021年征集印刷服务类供应商承诺入围项目服务协议，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钟山县2021年征集印刷服务类供应商承诺入围项目服务事宜，双方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一、服务项目、价格

金额单位：元

序号	采购计划文号	商品名称	品牌	型号	配置要求	采购数量	单位	成交单价	小计
1	ZSZC2026-W3-00842	钟山县丰艺印刷厂钟山县2021年征集印刷服务类供应商承诺入围项目	-	-	-	1	项	11772.25	11772.25
合同总价（元）		11772.25							
合同总价（大写）		壹万壹仟柒佰柒拾贰元贰角伍分							

二、付款方式

序号	采购计划文号	采购目录	数量	预算资金	资金来源性质	资金支付方式
1	ZSZC2026-W3-00842	其他印刷服务	1	11772.25	事业收入资金	其他支付

三、服务条款

1、乙方应确保印刷品符合经甲方确认的样稿（如有）要求，印刷文本须明晰，内容正确，材质无误，纸张平滑，墨色均匀，尺寸正确等。

2、乙方提供的印刷品必须严格按照上述要求进行包装，并应根据印刷品的特性采取防潮、防雨、防锈等保护措施，确保印刷品适于长途运输和反复装卸。

3、乙方应按本合同约定的时间将印刷成品送至甲方指定地点：钟山县西路35号。

交货期：一周内，

收货人：刘晖记，联系方式：13737406101，收货数量：一批。

四、印刷品验、结算

1、印刷品验收按照本合同约定及甲方要求进行验收。交付的印刷成品不符合交货要求的，甲方有权拒收，由此造成乙方逾期交货的，乙方应承担违约责任。

2、本合同项印刷品损毁、灭失的风险，自印刷品验收合格之日起由甲方承担。

3、甲方在印刷品验收合格后【10】个工作日内自行将印刷费用支付给乙方。

4、甲方付款前，乙方应向甲方开具等额有效的增值税发票，甲方未收到发票的，有权不予支付相应款项直至乙方提供合格发票，并不承担延迟付款责任。发票认证通过是付款的必要前提之一。

五、知识产权及保密

1、印刷所用图片、标志与文字素材等若由甲方提供的，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本合同项下乙方提交的所有工作成果(包括各类纸质文档、电子文档及其他交付物)，其知识产权属甲方所有。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以任何方式向第三方提供或擅自使用(为实现本合同目的而使用的除外)，违反前述约定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100】元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负责赔偿。

2、乙方对甲方所委托的印刷内容及履行本合同过程中所获悉的属于甲方的且无法自公开渠道获得的文件及资料，应负保密义务，非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擅自利用或对外发表或披露，否则应赔偿甲方全部损失。保密期限自乙方接收或知悉甲方信息资料之日起至该信息资料公开之日止。

六、违约责任

1、乙方交付的印刷品质量、数量、规格不符合合同约定的，甲方同意接受的，应酌减印刷费;甲方不同意接受的，乙方应负责重新印刷，并承担逾期交付的违约责任。

2、乙方未能按时交付印刷品的，每逾期一日，应按印刷费用总额的【3】%支付甲方违约金;逾期【10】日以上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按前述标准支付违约金。

七、法律适用与争议解决

1、本合同的订立、解释、履行及争议解决，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2、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的，甲乙双方应友好协商;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八、合同生效及其他

1、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盖章后生效。合同内容如遇国家法律、法规及政策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法定(授权)代表人(签字):

法定(授权)代表人(签字):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广西钟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厢支行

账号:

账号: 436712010115373183

签订日期:

签订日期:



